

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文件

校政字〔2019〕29号

关于成立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所属企业体制改革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学院（部）、各部（处、室），校直各单位：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高等学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42号）、《河南省教育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河南省高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教财〔2019〕784号）精神，我校被列入河南省高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试点工作高校。为切实做好我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工作，加强对所属企业体制改革工作的领导，经研究，决定成立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所属企业体制改革领导小组，统筹推进我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付 强 李 勇

副组长：石培哲 杨 培 贺金社 张 锐 申金山
张文强 赵 健 李广慧 李陶然

成 员：党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纪委监察处、党委保卫部（处）、人事处、科研处、财务处、审计处、国有资产管理处、后勤管理处、产业管理处（郑州航院科技产业有限公司）、创新创业中心（工程实训中心、国营嵩山机械厂）等部门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产业管理处（郑州航院科技产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由李广慧兼任，副主任由产业管理处（郑州航院科技产业有限公司）负责人兼任。

二、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职责

（一）领导小组职责

1. 统一领导、组织推动我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各项工作的落实。
2. 组织制定我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方案。
3. 定期研究、统筹协调我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过程中的重点、难点问题。
4. 监督各有关部门落实责任，研究其他相关问题。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

1. 落实领导小组会议决定及交办的事项。
2. 协调推进我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的具体工作。
3. 及时通报工作进展情况。

4. 解决其他相关问题和事项。

2019年12月26日

